



John Adams had the unenviable task of following George Washington as the fledgling country's head of states. Born in a Massachusetts farmer family, not a military leader, he drove himself with intellect and ambition to the forefront of the Revolution.

隋肖左◎著

JOHN ADAMS

约翰·亚当斯·传

美国第二任总统

约翰·亚当斯,美国第二任总统,寿命最长的总统,也是真正入住白宫的第一位总统。虽然贵为美国总统,虽然他的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日后也成为了美国总统,但约翰·亚当斯从来就不是一个政客。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约翰·亚当斯的历史地位被世人低估甚至忽视了。就像戴维·麦卡洛所说的那样,约翰·亚当斯的一生是一个很吸引人,并且充满意外的故事,他是历史上最重要和最富有魅力的美国人之一。

中国华侨出版社

A black and white portrait of John Adams, an older man with a powdered wig, looking slightly to the left. The portrait is position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book cover, with the text overlaid on the left.

JOHN ADAMS
约翰·亚当斯·传

隋肖左◎著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约翰·亚当斯传 / 隋肖左编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7. 6

ISBN 978-7-80222-365-3

I. 约… II. 隋… III. 亚当斯, J.Q. (1767~1848)

—传记 IV. K837.12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76244 号

约翰·亚当斯传

著 者 / 隋肖左

责任编辑 / 李晓娟

版式设计 / 胡晶爽

责任校对 / 雷一平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880×1230 毫米 1/16 印张 / 18 字数 / 290 千字

印 刷 / 北京龙兴印刷厂

版 次 /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80222-365-3/K · 9

定 价 / 30.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305 室 邮编: 100029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 (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 (010) 64443051 传真: (010) 64439708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本书图片来源: Gettyimages 中国网站及 ChinaFotoPress 网站)

引 子

约翰·亚当斯，美国第二任总统。1797年3月4日，他接替卸任的华盛顿成为美国总统，但四年后的选举中败给杰斐逊，退出政治舞台。

约翰·亚当斯前任是美国国父华盛顿，后继者杰斐逊又以《独立宣言》起草者和混乱的私生活而成为美国历史上热门人物。约翰·亚当斯，不可避免地被这两人光辉所掩盖，成为美国历史上最被忽视和缺乏公正评价的一任总统。

研究历史的人，大致会赞同下面这句话——时势造英雄。在美国历史上，也呈现出这样的规律：困难的时代造就好的总统，艰险的时代则造就伟大的总统。约翰·亚当斯当政期间，正是年青的美国的成长时期。在当时，独立战争已经胜利结束，体现新大陆人民意志的宪法体制也早已确立。美国的领导者不必再每天面对英国的武力威胁，而是全力开展国家建设、完善政府执政。在这种情形下，一个总统想要做出惊天动地的大事，四年任期时间显然是太短暂。于是，约翰·亚当斯就像一个不合时宜的客人一样，被人们尴尬地摆在华盛顿和杰斐逊之间。

本书将要揭示的，是完全不同于固有历史评价的事实。如果说华盛顿创立了美国的历史，那开启美国政治的正是约翰·亚当斯。

在约翰·亚当斯被人遗忘的政治生涯里，其实处处闪耀着光辉的历史亮点：正是这个人极力推动了美洲独立事业——推举华盛顿担任武装部队总司令、与亲英派在大陆会议上顽强斗争、促成《独立宣言》起草和签署……也正是这个人，用勇气智慧调停了1797年与法国的冲突，挽救年青的美国于危险之中。帮助美国得以独立，然后挽救美国于危难之中，仅此，约翰·亚当斯就该得到历史的高度评价。

当然，他对美国的贡献绝不仅限于此。他的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于1825年3月4日成为美国的第六任总统。这是美国历史上第一对父子总统。他和其妻子阿比盖尔近54年的婚姻生活也处处充满了爱和温情，成为了年青夫妻学习模仿的典范。

约翰·亚当斯活了91岁，是历史上寿命最长的美国总统。在他漫长的一生中，不仅仅只有枯燥无味的政治活动，更多是他充满传奇色彩的多彩人生。

引 子

比如，15岁独自一人骑马去哈佛大学考试，不善交际反而抱得美人归，最反感英国却又为英国士兵辩护，亲自创立美国最早的海军，在7月4日美国独立日与杰斐逊同一天逝世……

哲学家威廉·詹姆斯曾经这样评价约翰·亚当斯：“专业的政治活动与一场足球赛其实一样，成功不是所有的事情而是惟一的事情。亚当斯可能不是一个成功者，但当他死去之后，整个美国都陷入了懊悔之中”。

JOHN ADAMS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少年

一天，当小亚当斯又一次向父亲说他讨厌拉丁文，并为此提出抗议时，父亲回答说：“好吧，约翰，既然拉丁文不适合你，你就去试试耕地吧，或许那适合你；正巧我的草地需要耕种，明天你就去犁地，不用学拉丁文了。”小亚当斯欣喜地答应了，并认为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转变”。第二天，父亲“非常幽默”地让他整天干活，中间就休息了一次。经过了一天腰酸背痛的劳动之后，父亲说：“怎么样，约翰，你还想当个农夫吗？”

- 1. 上帝的选民 / 2
- 2. 亚当斯家族 / 4
- 3. 求学哈佛 / 10
- 4. 活泼的青年教师 / 15
- 5. 毁誉参半的职业 / 20
- 6. 少年情怀 / 25
- 7. 与阿比盖尔结婚 / 30

第二章 革命

“如果你遭了殃，你还能同凶手握手言欢，那么你便不配被称为丈夫、父亲、朋友和情人，并且不管你这一辈子的地位和头衔如何，你都是个胆小鬼和马屁精……”托马斯·潘恩喊出了许多人想喊而不敢喊出来的话：“独立”，“独立”。在短短的几十天里，《常识》这本仅有几十页的小册子在只有 250 多万人口的北美殖民地发行了五十万册，并在随后的独立战争中发挥了战争檄文一般的作用。

- 1. 印花税法风波 / 40
- 2. 亚当斯家族当选议会代表 / 46
- 3. 波士顿倾茶事件 / 52
- 4. 费城之旅 / 57
- 5. 初识华盛顿和杰斐逊 / 64
- 6. 第二次大陆会议 / 74
- 7. “爱国者”与“亲英派”的斗争 / 82

第三章 独立

（法国）王后环视大厅各处的人们，下令把许多调料端到地面前，然后开始按照自己的口味调配晚餐。之后，向仰慕她的观众展示了盛大场面，演示她如何用一把勺子完成皇家晚餐，一次吃光整整一勺食物。所有一切都像一座精确的时钟有条不紊地在运行，她脸上的任何部位和身体的任何部分，特别是手和胳膊的动作无懈可击，没有任何不妥当的地方。

- 1. 前夜 / 90
- 2. 1776 年 7 月 2 日 / 102
- 3. 《独立宣言》的诞生 / 109
- 4. 华盛顿的战争 / 119
- 5. 凶险的海上旅程 / 131
- 6. 在巴黎 / 140
- 7. 不公正的待遇 / 148
- 8. 荷兰人的贷款 / 157
- 9. 不辱使命 / 165

第四章 家庭

“在这里生活需要很多钱，我们晚上不出门，不到外面吃饭……避免任何并非不可缺少的开支。惊人的，奢侈程度被当作衡量一个人重要性的尺度。是否胜任其职位，并不是看他能力如何，而是看他有多少佣人和马匹。告诉你，英国大使有 50 个仆人，西班牙大使有 75 个。”

- 1. 在荷兰的胜利 / 174
- 2. 与英国的正式谈判 / 180
- 3. 夫妻团聚 / 184
- 4. 出使英国 / 191
- 5. 长女出嫁 / 198
- 6. 回国的前夕 / 204

第五章 总统

白宫坐落在一片杂草丛生、车辙满地的旷野中，周围散布着大块石头和碎石，这座建筑物看起来除了巨大，其他地方简直一无是处……虽然它宏大的外观已经清晰可见，但内部的装修还未完结，泥水匠和油漆匠都在加紧赶工……这所大房子的所有房间都没干，散发着潮湿的水泥和油漆的气味，楼层之间只有一座螺旋式楼梯修好了，这就意味着从前门上来后只能从这里下来再出后门。

- 1. 当选副总统 / 210
- 2. 参议院里的误解 / 218
- 3. 连任副总统 / 227
- 4. 出任美国第二任总统 / 232
- 5. 睿智的联邦党人 / 239
- 6. 竞选失败 / 248

第六章 隐退

大约6点40分，他的心脏停止了跳动。医生从床边站了起来，宣布他已经逝世了。在场的人陷入悲痛，却好像又都为他感到轻松。就在这时，天空传来一声响雷，房子都震动了。雨停后，白天的最后一缕阳光冲破低悬在空中的阴暗云层，放出异常华丽的光彩。此时，天空美丽而壮观，无法言喻。

- 1. 农场的平淡时光 / 258
- 2. 阿比盖尔去世 / 265
- 3. 最后的旅程 / 273

附录 约翰·亚当斯大事年表 277

重要参考文献 278

JOHN ADAMS

第一章

少年

一天，当小亚当斯又一次向父亲说他讨厌拉丁文，并为此提出抗议时，父亲回答说：「好吧，约翰，既然拉丁文不适合你，你就去试试耕地吧，或许那适合你；正巧我的草地需要耕种，明天你就去犁地，不用学拉丁文了。」小亚当斯欣喜地答应了，并认为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转变」。

第二天，父亲「非常幽默」地让他整天干活，中间就休息了一次。经过了一天腰酸背痛的劳动之后，父亲说：「怎么样，约翰，你还想当个农夫吗？」



1

上帝的选民

JOHN ADAMS

在17世纪初的英国，最早源起于加尔文的清教徒们发起宗教改革运动，试图在基督教内部进行“纯洁”工作。自称为“上帝的选民”的新教各教派自认为“出污泥而不染”，竭力通过自己在尘世的行为来证明上帝对自己的“恩宠”，在虔诚的清教徒身上，这一点表现得尤为强烈。清教徒们本想在英国推进宗教改革，实现梦寐以求的神圣理想。但是由于他们的主张反映的是新兴阶级的要求和利益，很难为守旧的以王权为代表的统治阶级所容忍。

矛盾随之产生了，经过几次交锋，矛盾更加激化，英国王室开始对威胁其统治基础的清教徒进行迫害，许多清教徒只好离开故土，在海外寻找实现他们宗教理想的新天地。据不完全统计，从1630年到1640年间，从英国本土逃往国外的清教徒约6万人。在这其中，有一批清教徒集体出逃荷兰，以躲避迫害和杀戮。在荷兰，他们不仅寄人篱下，而且下一代对于清教徒信仰和祖国语言日渐淡薄。于是，这群人中的有识之士将最后的期望寄托在遥远的新大陆，再次出走。他们不畏艰险，横渡大洋，来到了在他们眼中仍然是荒凉一片的北美大陆。数万名美国移民“始祖”的到达翻开了这里历史的新篇章。

就在百年前，哥伦布刚刚发现新大陆美洲，那里没有国王冰冷的目光，也没有行刑者手中时隐时现的绞索。他们可以自由自在传教和生活，再也不用东躲西藏地苟且偷生。清教徒移居北美从表面上看似是迫于国内不宽容的宗教氛围。但就深层而言，他们中的许多人却是为了信仰而甘愿放弃国内优厚的生活条件来到这块命运未卜的大陆，寻找实现他们宗教理想的“净土”，“他们被迫背井离乡不是出于惩罚，而是为了建立一个希望之乡。他们认为古代以色列人和他们之间的惟一重大区别是，他们渴望把这块荒野之地变成“希望之乡”。

抱着这样美好的希望和坚定的信念，1620年9月16日，102名英国清教徒登上了一艘木制帆船扬帆出海。这艘重180吨、长90英尺的船取名叫“五月花”号。他们选择出海的季节实在是糟透了，但由于时间紧迫，只好冒险出行。也许是“五月花”这个浪漫而生机勃勃的名字给他们带来了好运，“五月花”号在海上风狂浪险中颠簸了66天之后，只有一个人死去，但在船上又降生了一个婴

儿，所以当它们于11月9日到达科德角时，船上还是102个人。

经历千难万险之后，这群疲惫不堪的人们在科德角对面的普罗温斯顿港湾抛锚。此地是一个天然的良港，附近还有一个出产丰富的渔场，可以提供大量海产品。在陆地上有一些小溪，虽然结了冰，但可以向他们提供充足而洁净的淡水。而且，在这片土地上居然有人类生活的遗迹，有开垦过的肥沃农田，有一些虽然简陋但能暂且容身的棚子，真是一幅美好而又不可思议的景象。船民看到这一切，只能将这些归结于上帝的怜悯。后来他们才知道，这里是一个印第安村落的遗址，由于一场来势凶猛的天花，这个村落的居民几乎死亡殆尽，只好遗弃了村落。不明就里的拓荒者按照欧洲的航海传统，首先登上了一块大礁石（直到今天，每天还会有许多美国人来到这块石头前观礼和膜拜）。这些刚刚踏上土地的人们大声欢呼，共同庆祝新生活的开始。后来的美国人把他们视为美国最早的开创者。

短暂的喜悦过后，现实的问题随之而来。在“五月花”号船民的眼中，这是一片完全陌生的大地，冬天的北美万物萧索、沉寂而荒凉。往前看，暮色中的土地仿佛被笼罩在无限的烟云之中，远处的天空低沉而昏暗，一切都显得无助和凶险；回顾身后，海面上的万顷波涛化作万里鸿沟，海浪冲击礁石的声音令人胆寒，拓荒者的退路已经被斩断。此时此刻，他们只能独自面对命运的挑战和生存的考验。

清教徒移民领袖威廉·布雷德福记载了他们当时面临的几乎绝望的处境：“大家如果回顾身后，就只见他们泛渡过来的汪洋大海，它如今成了千重波障、万里鸿沟，将大家完全隔绝在文明世界之外。……现在除了上帝的精神和慈爱，还有什么能支持他们呢？”在清教徒的眼中，这些困难只是“天降大任于斯人”之前上帝对他们的有意考验，也是他们迈向天国路上所遇到的必然障碍，“美国人是上帝选民的信仰并不暗示着一帆风顺地达到拯救。正如《圣经》十分明确表明的那样，上帝的选民经历了最严重的考验，承担着最难以忍受的负担”。

头一年，移民们就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新大陆的冬天出奇寒冷，缺少过冬装备的人们在冰天雪地里艰难度日。在这陌生的大陆上，拓荒者不知道应该如何生活，到哪里才能找到足够的生活资料。繁重的劳动，严寒的气候，恶劣的生活条件，加上凶猛的传染病，很多人倒下了，几乎家家都办过丧事。到第二年，这群人只剩下50个人。每个人的心头都被绝望所压迫，所有的理想和美梦似乎都被严酷的现实撕得粉碎。当初，人们以为仁慈的上帝为他们选定了这块土地，而眼前的现实却让他们怀疑起自己的判断。

当严酷的冬天渐渐消失后，春天终于来了。一个略通英文的印第安人走进了村庄，人们向他展示自己的悲惨生活。这个印第安人默默地看着、听着。几天后，他把自己的酋长带到了村庄。

酋长马萨索伊特与这些远来的人们订立协议，非常慷慨地送给他们许多生活必需品，后来又派出能干的印第安人教授给移民们在这块土地上的生活技巧，包括种植玉米、捕鱼，甚至包括饲养火鸡。

在这一年，也就是1621年，风调雨顺，在印第安人的帮助下，移民们大获丰收。这年秋天，布雷德福被选为普利茅斯殖民地的总督，他决定举办庆典感谢上帝的恩赐。在11月底的一天，移民们大摆筵席，印第安人和移民们热烈地交谈、游戏，餐桌上摆满了山林的野味以及自产的玉米和火鸡大餐。这就是北美大陆感恩节的起源。当然，喜悦的人们也没有忘记印第安人，他们请马萨索伊特等印第安人参加庆典，分享他们真实而宝贵的喜庆。

清教徒是北美早期移民潮中的主流，建立一个为世人所仿效的社会理想伴随着他们来到这块大陆，“他们希望通过建立一个模范的基督教社会来为真正的信仰而战”。这是他们的初衷，也是他们多少年来不懈追求的一个目标。当约翰·温斯罗普带着那批摆脱了宗教迫害的新教徒终于找到了实现自己信仰的理想场所时，他不无感触地说：“我们将成为整个世界的山巅之城，全世界人民的眼睛都将看着我们。”

随着居住在这块大陆上的人们的民族意识的增强，清教徒的宗教观深深地影响了美利坚民族的形成，在思想意识上成为扬基文化的“灵魂”。有的美国人说：“如果我们不理解清教，可以说就不理解美国。”

我们的主人公约翰·亚当斯就是这一群人的后代。

2 亚当斯家族

JOHN ADAMS

祖先

17世纪初，美洲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代。伴随着早期著名的欧洲探险家的足迹，越来越多的欧洲移民纷纷踏上这块土地。1620年，一些英国清教徒

搭着“五月花”号船抵达普利茅斯，开启了这块新大陆的传奇历史。

1630年，这些清教徒又建立了“马萨诸塞海湾殖民公司”，此即马萨诸塞州的前身。马萨诸塞州的地名就来自马萨索伊特酋长的名字，原本的意思是“一个很大的山坡地”。马萨诸塞湾殖民地建立后，英格兰有更多清教徒陆续离开祖国，跨过北大西洋来到美洲。这些移民中许多是举家而来的，他们肩负着神圣的宗教使命，希望在这里建立全新的“上帝之城”。

虽然清教徒迁徙到此地的原因是为了宗教自由，但是他们却很排斥其他的宗教，也因此，有些人离开了马萨诸塞而往南迁徙。这些人当中，罗杰·威廉斯开拓了罗得岛州的殖民地，而汤姆斯·虎克成立了康涅狄格州。当然，这些都是题外话，却也能说明那时的美洲东海岸冒险气氛是多么的浓郁。

1638年，一位名叫亨利·亚当斯的男子远渡重洋来到美洲，和妻子伊利斯开始了充满艰苦的新生活。当然，他那时并不能预知，正是他开创了其辉煌的家族历史。在日后，他的子孙中出现了两任“美国”总统，直到今天，这仍然被美国人视为奇迹和荣耀。

这位名叫亨利·亚当斯的清教徒有着骑士血统，这也许能解释其为何要来到美洲冒险。历史资料显示，他在迁至布伦特里10年后就去世了，留下了8个儿子、一个女儿。他的遗产包括一套两居的房子、一个40英亩的农场，还有一个拥有许多珍贵书籍的书房。虽然他和妻子伊利斯一共生育了8个儿子，但最后只有一人留在布伦特里，他是年龄最小的约瑟夫，也就是约翰·亚当斯的曾祖父。

约瑟夫继承了亨利·亚当斯的大部分遗产，也同时继承了父亲身上的勤劳本质。他娶了阿比盖尔·巴克斯特为妻，至少生有12个孩子。约瑟夫的一个儿子小约瑟夫·亚当斯，娶汉娜·巴斯为妻。汉娜·巴斯是约翰·艾尔登与普里希拉·艾尔登的曾孙女。艾尔登夫妇在美洲殖民史上名声显赫，他们拥有普利茅斯的大片领土与著名的“五月花”号船。小约瑟夫·亚当斯的儿子约翰·亚当斯出生于1691年。

从亨利·亚当斯开始，一直到约翰·亚当斯的父亲老约翰·亚当斯，这个家族中的人都是靠辛苦劳动赚钱糊口。就像在他们祖先的故乡英格兰一样，他们在漫长的冬天也不休息，要干一些别的活计挣点外快。亨利·亚当斯有制作麦芽的手艺，这是一个从英格兰带过来的行当。麦芽用于烤面包和酿啤酒，是人们须臾不可缺少的原料。无论布伦特里的村民多么虔诚地信仰上帝，但村里

却从来没禁过酒。所以，亨利·亚当斯的啤酒作坊延续了两代人，他们都学会了制作麦芽，并以此作为补贴家用的途径。

老约翰的祖父约瑟夫，一生也像他的父亲那样，是一个农夫兼手工艺者，但相比亨利·亚当斯，他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据资料显示，他曾经被选为镇里的警察、镇管理委员会委员和公路勘测员。也许正是因此，亚当斯家族开始了其向名门望族转变的过程。

父母

小约瑟夫·亚当斯是约瑟夫·亚当斯最喜爱的儿子，他终生都待在布伦特里小镇上，从没有迁居过。1691年，他生下了他的第二个儿子约翰。这是这个家族中第一次有男孩被取名叫约翰，他就是我们主人公的父亲老约翰·亚当斯。

小时候的老约翰聪明伶俐，但是由于当时的条件有限，只有他哥哥才有机会上大学。但老约翰也受过一定的教育，他在小镇的学校学会了读书、写字。长大后，他继承了家族的传统，仍然以劳动谋生，并且终生以劳动为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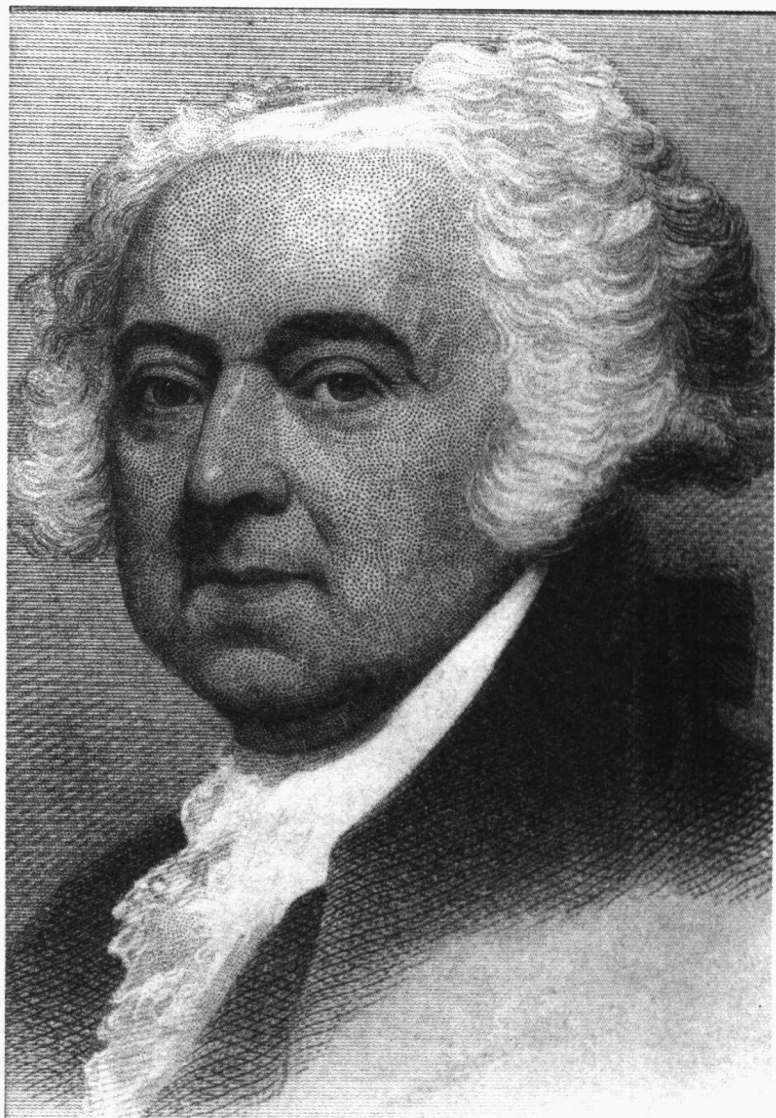
相比他父亲制作麦芽的手艺，老约翰·亚当斯会的更多。他首先是个农民，要在他那不大的农场上种小麦、玉米、燕麦、大麦；同时他又是“皮匠”，做皮鞋和其他皮革制品。到老约翰出生时，布伦特里已经有大约两千人。农家的房子都建在小镇教堂的周围，有些农舍簇拥在一起，有些则散落在旁边。小镇四周有许多小农场，农场的土质很差，地里净是石块，只有最勤劳的付出才能获得好收成。镇里的人家完全要自给自足，因此几乎每一家都要搞点副业才能度过严酷的冬天。因此，从3月中旬到初秋的农忙阶段，老约翰·亚当斯要在地里侍弄庄稼；农闲的时候他就做鞋，换一些钱，一条低矮的长凳便是他的工作台。

老约翰·亚当斯有一定的文化，这得益于家里丰富的藏书，虽然他平素沉默寡言，从不多言多语，可是人们都喜欢登门向他求教。他个子较矮（他儿子小约翰个子也不高），却筋骨强健，是个十足的男子汉。由于勤劳、博学和富有责任感，布伦特里镇上的人们都很喜欢他，他被选为巡警收税员、十户联保组组长、民兵中尉，还曾9次被选为小镇的管理委员会委员。最后，有着严格宗教传统的他当上教堂执事，在布道坛前占有一席之地。这时，应该是他人生中的一个小小的顶峰了。

当然，老约翰·亚当斯对历史最大的贡献其实是生下了约翰·亚当斯，

这一点，昆西是无论如何都无法望其项背的。

虽然受到镇上居民的喜爱，但老约翰已经 40 多了，仍然是孤身一人，形单影只。当时很多人会仅仅因为活到 40 多岁而感到庆幸，可他还没成家，于是他决定必须结婚。老约翰·亚当斯从没有把自己看成是一位绅士，也从未自视为布伦特里的第一公民。确切讲，布伦特里第一公民的荣誉应当属于民兵上校乔舒亚·昆西。昆西是镇上玻璃作坊的业主，他当了 40 年的马萨诸塞众议院的议长。昆西被公认为小镇的领袖，在地方议会中作为布伦特里的代表。



约翰·亚当斯头像

1734 年 10 月，43 岁的老约翰·亚当斯执事终于结婚了。他在一年中的黄金时节娶了布鲁克莱恩的苏珊娜·博伊尔斯顿。这位小他 18 岁的姑娘为人老练，家住波士顿附近的布鲁克莱恩，朋友们都叫她“萨拉”。苏珊娜家族的社会地位较高，是很有名望的行医世家。没有任何她的笔迹流传下来，无论是书信，还是有她签名的法

第一章 少年

律文书。人们也没有发现任何来自她家人的信件。但人们知道经常有人大声念信给她听，因此有理由相信苏珊娜·博伊尔斯顿·亚当斯大字不识。

这位可能一字不识的女子，却有着超出常人的美德和人格魅力。据约翰·亚当斯在其日后怀念母亲的文章里记载，她非常坚韧和自信，甚至比他的父亲还要坚强。应该说，约翰·亚当斯在这方面很像他的母亲。

一年后，也就是1735年秋天，这对新婚夫妻迎来了他们的第一个孩子。传记作家约翰·弗林写道：“老约翰某天早晨醒来时既紧张又兴奋。已经44岁的他终于马上要当父亲了。他心神不安地坐在长凳上干着手里的活计，这时苏珊娜在接生婆的帮助下生下了一个健康的儿子——这个儿子也将名叫约翰。这一天是1735年10月19日，自从英格兰1752年采用格列高利历后，10月19日即10月30日。”

据说，约翰与苏珊娜都意志刚强、性格执拗。在他们的共同生活中，夫妻俩始终不断地争吵，然而在儿子前途的问题上，他们的意见却完全一致。将来儿子要去哈佛读书。“执事”约翰为儿子设计的人生之路与他的妻子别无二致。正如佩奇·史密斯所说：“在后来的岁月里，他儿子曾推断道，也许正是由于父母都有好强的性格，才使得布伦特里的亚当斯家族走出了偏僻的乡间小镇，扬名天下。”

童年

小亚当斯出生后，虽然生活俭朴，但他得到了父母无微不至的关爱和照顾。小亚当斯童年时的布伦特里，是个安静的小镇，充满着优美的田园风光。果园、石头墙、干草地，无数小溪和尼庞西特河弯弯曲曲地流过大片沼泽地。从海岸线开始，大地逐渐形成坡度，最后凸起形成大理石山崖和小山丘。星星点点的小岛点缀在海湾的水面上：有的岛上长满树木，有的岛被用来放牧。

许多住家就在这些山丘和海岸的中间，小农庄沿着海边的古道排列两旁。小亚当斯在这里度过了童年生活中许多幸福时光：他在开阔的田野和城中林地漫步，顺着小溪逆流而上，在沙滩上远足。稍大一点，他和伙伴们游泳、滑冰、放风筝、打弹子球、用弓子击球、踢足球……摔跤甚至拳击。

小亚当斯家的宅院是坐落在彭斯山脚下的一所普通农舍，与其他邻居的房子毫无二致。小约翰在这里出生长大，度过了他无忧无虑的童年和少年。

小亚当斯的家是新英格兰地区最简单、最常见的坡顶小楼房，共有5间房。